##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11月1日发布了《关于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58)。鉴于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股份回购事项,已回购的股份10,003,231股将全部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,需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进行相应修改并进行相关工商变更登记。具体修改条款如下:

| 条款    | 修改前                    | 修改后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六条   |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            |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            |
|       | 558,829,131 元,实收资本为人民  | 548,825,900 元,实收资本为人民  |
|       | 币 558,829,131 元。       | 币 548,825,900 元。       |
| 第二十一条 | 公司的股份总数 558,829,131 股, | 公司的股份总数 548,825,900 股, |
|       | 均为普通股。                 | 均为普通股。                 |

除上述条款修改外,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条款不变。

上述变更事项拟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,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公司将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《公司章程》的变更手续,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变更的内容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一日